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 函

地址：32666桃園市楊梅區瑞溪路1段88號
承辦人：輔導團承辦人 林秋慧
電話：03-4827987#350
電子信箱：yg230ygjps@gmail.com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王璽瑩老師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0日
發文字號：楊光中小學字第11500016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2人權教育分團行事曆2 (376439655X_1150001656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桃園市政府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分團114學年度第二學期團務行事曆附檔，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桃園市人權教育議題分團第二次研習時間:115年3月12日。

二、研習地點:楊光國中小會議室。

三、桃園市政府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分團輔導員定期參與專業成長、教育研究定期研討、到校輔導、教學示範、研習活動、教材研發等工作期間，請各校准予公差假登記，並視同在該校服務成效。所需費用代理代課費或差旅費(擇一)由國教署及教育局補助辦理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相關計畫項下支應。

四、桃園市政府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分團114學年度第二學期(115.02~115.07)團務行事曆，如附件。

正本：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曾學鉦校長、桃園市楊梅區上田國民小學莊錦欣校長、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鍾美華校長、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蔡書銘主任、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林上翔主任、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莊仁馨主任、桃

教務處　115/03/12 11:25
1150001884　有附件

園市平鎮區祥安國民小學陳德全主任、桃園市楊梅區楊明國民小學涂凱威主任、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洪偉新主任、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周妙紅老師、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林秋慧老師、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王璽瑩老師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3/12 11:12:38

裝

訂

線